



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5 年 10 月 25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

聯絡電話：04-8360864 編號：105102501

彰檢偵辦呂姓毒販，聲請法院羈押獲准

本署獲報呂姓男子於彰化縣芬園地區販賣毒品，即指派吳宗穎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積極偵辦。經數月監控及蒐證後，於日前發動搜索，並傳拘呂嫌及施用毒品之藥腳 6 人到案。

承辦檢察官特指示司法警察先從藥腳往上追查，以期將上下游一網打盡，經陸續查得彰化縣芬園鄉至少 6 位施用毒品人口，係向呂嫌購買毒品。嗣時機成熟，承辦檢察官本月 23 日指揮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執行搜索，扣得安非他命等毒品，並拘提呂嫌到案，及傳喚藥腳 6 名。承辦檢察官於昨(24)日偵訊後，認呂嫌所涉販賣毒品罪嫌重大，且有共犯待查，於 17 時 30 分向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禁見，經法院於 21 時 30 分裁准。承辦檢察官將持續深入偵辦，務必將該販賣、吸毒網絡徹底消滅，以期將彰化建立為「無毒家園」。